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康职院学字〔2024〕12号

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学生综合测评和学校 奖学金评定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科学评价学生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在德、智、体、美、劳等方面的均衡发展，充分发挥优秀学生的示范作用，激励广大学生勤奋学习、争当先进，树立新时代大学生先进榜样，展现我校学子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调动全体学生的学习动力与积极性，营造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推动形成优良学风，根据《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2024年修订)》(面向2023级学生)、《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面向2022级学生)和《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年评优和奖学金评定办法》(面向2022级-2023级学生)等文件精神及要求，现将2023-2024学年学生综合测评和学校奖学金评定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

在本校就读并且已经完成了上一学年学业的二、三年级的全日制在校生（不含2024级新生）。

二、评选条件

详见《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年评优和奖学金评定办

法》“第三章”（附件 11）。

三、评选程序

详见《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年评优和奖学金评定办法》“第四章”（附件 11）。

四、时间安排

1. 个人申报：8 月 29 日—9 月 4 日
2. 年级推荐、二级学院审核：9 月 5 日—9 月 17 日
3. 二级学院公示：9 月 18 日—9 月 24 日
4. 学校评审：9 月 25 日—9 月 30 日
5. 学校公示：10 月 8 日—10 月 12 日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监督。学生综合测评和奖学金评定是学生思政工作的重要内容，其结果是衡量学生在校表现的主要依据。各二级学院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应予以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指导和监督，在开展相关工作时，必须严格执行相关文件规定，按照规定程序，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

（二）认真解读文件。各二级学院成立学生综合素质测评领导小组和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工作小组，结合学校人才培养方案，梳理各类加分认定项目，充分解读评选学年度学校综合测评细则。

（三）严格组织，加强宣传。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学院奖学金的评选推荐工作，落实工作人员的具体职责，加强宣传引导和动员学生参评，在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个人学年总结的基础上，深入发掘并选拔出在学业、品德、社会实践等方面表现卓越的学生，确保奖学金评选过程公正、透明，充分发挥奖学金的激励示范作用，形成良好的校园风气和激励机制。

(四) 强化监管，确保公开。学生综合测评和奖学金评定是一项政策性强、要求高的工作，各二级学院应做好记录和相关资料的存档工作。各个环节按规定做好公示工作，各二级学院在公示期间要注明监督电话、联系人，方便师生反映问题。

六、报送时间及要求

请各二级学院于**2024年9月18日**报送以下相关材料：

(一) 纸质版材料：附件 1-5、附件 7

(二) 电子版材料：

1. 附件 1-4 和附件 6-9。

2. 《2023-2024 学年 XX 年级 XX 专业学生成绩排名表》(注：教务处系统导出，2022 级和 2023 级全日制在籍在校生都应参与参评学年度综合素质测评)。

3.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小组和学院奖学金评审工作小组成员名单》(盖章扫描件)。

4.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 XX 学院 2023-2024 学年学院奖学金评审报告》，附：二级学院拟推荐名单公示文件(盖章扫描件)。

七、监督与投诉

在开展 2023-2024 学年学生综合测评和学校奖学金评定工作过程中，接受全校师生监督。如存在不公平、不公正的情况，接受来电、来信投诉，投诉方式：吴老师，电话：020-82876610；邮箱：kdxscxszzgz@163.com。

附件：1. 2023-2024 学年 2022 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分数表
2. 2023-2024 学年 2022 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分数排名表

3. 2023-2024 学年 2023 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分数表
4. 2023-2024 学年 2023 级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分数排名表
5.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奖学金申请审批表
6. 2023-2024 学年学校奖学金名额分配表
7. 2023-2024 学年学校奖学金拟推荐名单表
8. 2023-2024 学年学校奖学金呈报表
9. 2023-2024 学年优秀学生典型材料模板
10. 学校奖学金申请审批表填写注意事项
11.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年评优和奖学金评定办法（面向 2022 级-2023 级学生）
12.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2024 年修订）（面向 2023 级学生）
13.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面向 2022 级学生）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 8 月 29 日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30 日印发
